

福建省文化改革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闽文改办〔2018〕5号

关于做好第五届(2018)福建文创奖活动 组织和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党委宣传部（文改办）、平潭综合实验区党工委宣传部（文改办），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推进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0号）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推进传统手工艺与现代文创产业融合发展，壮大重点文化产业”的有关部署，决定由东南网、福建文化产业网承办，开展第五届（2018）福建文创奖活动。为扩大“福建文创奖”的品牌度和影响力，推进评选活动的顺利开展，现将《第五届（2018）福建文创奖活动方案》印发给你们，

请你们认真组织实施，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各地党委宣传部、文改办应积极组织发动本地区文化产业园区、相关企业、高校、机构、个人参加，根据征集作品五大类别（文化旅游产品、文博创意产品、非遗文创开发、工艺创新产品、数字多媒体），每个类别组织推荐不少于 30 件具有当地文化元素和特色的设计作品参赛。完成不少于 1 家企业文化创意设计需求征集工作。请各地文改办指定专人对接并积极配合组织实施。

二、每家省重点文化产业园区（福州软件园动漫游戏产业园区、福州海峡创意产业园、海峡两岸龙山文创园、集美集影视产业园、福建永润文化创意园、惠安雕艺文化创意产业园、领 SHOW 天地文化创意产业园区、晋江市洪山文化创意产业园区、泰宁丹霞文化产业园、仙游县工艺产业园、莆田工艺美术城、福建省建瓯武夷根艺城、武平客都汇文化创意产业园）负责推荐不少于 3 件精品参赛。请各园区运营单位认真组织推荐，并指定专人对接配合。推荐参赛作品较多或获奖情况较好的园区，单独列入“组织促进奖”候选，不占各地名额。各地文改办负责通知各园区。

三、省直相关部门负责协助做好活动的协调推动，发动、组织本系统、行业的专业协会及企业参加活动，推荐不少于 10 家企业、20 件作品参赛。推荐参赛作品较多或获奖情况较好的，单独列入“组织促进奖”候选。

四、福建籍或福建省行政区域内致力于文化创意设计和

研发的企业、机构、高校、团体或个人，大陆其他省市和港澳台地区以传统文化和福建元素为设计和研发对象的创作主体，均可免费参赛。

五、联系方式：

组委会办公室：东南网

电话（传真）：0591-87095173

官方网站：whcy.fjsen.com

官方 QQ 交流群组：291689107

地址：福州市华林路 84 号福建日报大楼二楼

官方微信公众号：文创福建（wcfj-wxh）

附：第五届（2018）福建文创奖活动方案

福建省文化改革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8 年 7 月 17 日



附件：

第五届（2018）福建文创奖活动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推进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0号）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推进传统手工艺与现代文创产业融合发展，壮大重点文化产业”的有关部署，决定由东南网、福建文化产业网承办，开展“传艺·新生”——第五届（2018）福建文创奖活动，以新文创理念，通过“文创+”模式，开展竞赛、研讨、展览、孵化等系列活动，深度融合现代文创与传统手工艺，持续打造我省最具权威、最高水平、最大规模、最具实效的文化创意综合性品牌赛事，使其成为推动福建文化产业发展、两岸文化产业交流合作的重要平台。方案制定如下：

一、活动组织

指导单位：省委宣传部、台办，省发展改革委、经信委、教育厅、科技厅、文化厅、旅发委、新闻出版广电局、文改办等

承办单位：东南网、福建文化产业网

展示媒体：东南网、福建文化产业网、微信端（东南网播报、文创福建）

二、活动时间

2018年7月——2018年12月

三、征集类别

征集作品五大类别，包括：文化旅游产品、文博创意产品、非遗文创开发、工艺创新产品、数字多媒体（含微视频、H5 作品）；各类别征集作品要求、参评渠道、奖项设置详见附件 1。

四、参与对象和申报渠道

1. 参加对象：福建籍或福建省行政区域内致力于文化创意设计和研发的企业、机构、高校、团体或个人；大陆其他省市和港澳台地区以传统文化和福建元素为设计和研发对象的创作主体。

2. 申报渠道：登录官网（<http://whcy.fjsen.com/>）“福建文创奖”报名页面，以电子介质形式报送。主办方拥有无偿使用入选作品开展非营利性活动的权利。

五、扶持办法

1. 每个征集类别中评选出金、银、铜等奖和若干优秀作品奖，并颁发奖金和获奖证书；

2. 根据各地各单位组织工作和作品获奖情况，评选若干组织奖，颁发奖牌；

3. 获奖企业或获奖个人所在企业在评选“福建省文化企业十强”和“最具成长性文化企业”时给予倾斜。

六、组织协调

1. 省委宣传部、省文改办负责大赛的总体指导协调工作，下发赛事通知，协调各地党委宣传部、文改办以及省文化产业重点园区以及部分文化企业配合大赛组织实施，指导

组建活动组委会等。

2. 各地党委宣传部、文改办负责组织发动本地区文化产业园区、相关企业、高校、机构、个人参加，根据大赛评选分类，每个类别组织推荐不少于 30 件具有当地文化元素和特色的设计作品参赛；完成不少于 1 家企业文化创意设计需求征集工作。每个省文化产业重点园区推荐不少于 3 件精品参赛。

3. 东南网负责组织征集、评审以及有关活动等具体工作的落实，做好官网维护，及时发布活动及企业需求等信息；福建文化产业网负责配合东南网做好大赛相关具体组织宣传工作。

4. 省直相关部门负责协助做好活动的协调推动，发动、组织本系统、行业的专业协会及企业参加活动，推荐不少于 10 家企业、20 件作品参赛。

5. 福建日报社（报业集团）、福建广播影视集团、各级媒体做好活动宣传报道，及时持续报道“福建文创奖”进展情况。

七、活动安排

活动共分第五届（2018）福建文创奖启动仪式暨福建文创市集系列活动、作品征集评选展示活动、颁奖典礼（具体方案另行制定）。

八、活动亮点

1. 本届活动与往届相比，奖项设置更加严谨，总体数量

减少，并专门设计奖杯样式，让奖杯兼具收藏性和观赏性，进而提升活动的品质。考虑以往颁奖仪式设置在厦门文博会，关注度欠缺，效果不佳，本届将颁奖仪式单列为配套活动之一，将其作为我省文创行业内的盛典活动。

2. 征集、评选环节更加突出市场化。征集作品类别要求能够直接面向市场量产，在评选标准内增设市场接受度高、第三方销售数据良好要求，引导创作者考虑产业融合发展，更加突出新文创理念；更加突出“传统手工艺与现代文创产业融合发展”的主题。在奖项设置环节，针对市场接受度较高的产品，增设“最具市场潜力奖”。

九、宣传推广

为了更好地扩大福建文创奖在青年群体中的影响力，提升文创奖在文化行业内的知名度与权威性，第五届福建文创奖将依托互联网新媒体、社交平台进行宣传推广，扩大活动的市场效应，寻求商业推广突破。

征集阶段将在抖音平台发起“奖杯还能这样玩”——福建文创奖奖杯征集活动，通过短视频征集奖杯设计创意，扩大活动的宣传面。在初评期间，在抖音平台发起“pick! 让创意C位出道”话题，邀请参赛者拍摄短视频进行炫宝，为作品入围积累人气。在终评期间，邀请入围者通过美拍，拍摄作品短视频，并通过社交平台点赞数，获得入围加分。

附件：1. 第五届（2018）福建文创奖作品征集方案

2. 第五届（2018）福建文创奖活动安排

附件 1:

第五届（2018）福建文创奖作品征集方案

一、作品内容要求

1. 文化内涵。突出文化导向和时代特征，注重传统文化和福建元素，将传统文化元素与时尚元素有机结合，既能呈现福建文化的深厚底蕴、传统特色，又能体现开放包容的国际化视野。

2. 主题表现。凸显传承与弘扬福建优秀传统文化精髓的中心思想，创意独到，设计新颖，具有一定的时代内涵、良好的艺术品位和当代审美意趣。

3. 创意水平。设计独特新颖，体现科技创新，拥有或可申报产品的知识产权，在创作与设计理念、用材用料、造型形态、工艺技术及应用设计上有所创新突破。

4. 艺术表现。制作工艺精湛，造型色彩舒适、美观、协调，具备较高的艺术性、观赏性、趣味性，能够较好地满足市场的审美要求。

5. 产业价值。贴近生活、贴近市场、适应人性化需求，具有较高的实用价值，能够满足市场需要，具备一定产业开发价值，并符合各界的采购能力，可应用于现实生产生活，引领该领域发展趋势。

二、征集说明

（一）征集作品类别：

本届评选涵盖文化旅游产品、文博创意产品、非遗文创开发、工艺创新产品、数字多媒体五个类别。

1. 文化旅游产品类：

A类：景区主题旅游纪念品，以福建土楼、三坊七巷、泰宁大金湖等福建旅游景区为元素的各类纪念品、木制玩具、木器、银器、茶具、竹木手工制品、布艺等。

B类：特色食品、农产品的创意包装、组合等伴手礼。

2. 文博创意产品类：以福建省各博物馆、纪念馆及其他国有文物收藏单位馆藏文物为依据，充分体现福建文物的内涵和信息，作品的题材、材质、工艺不限。

3. 非遗文创开发类：

A类：工业产品设计

以福建非物质文化遗产为创作原型，设计家具、餐具、厨具、寝具、灯具、收纳、摆饰、公仔、文玩具及各类服饰配件等生活用品，不限材质；自由选择搭配成单一或系列套组皆可，作品须具量产可行性，入围作品需提交量产分析及实体样品。

B类：平面装帧设计

以福建非物质文化遗产为创作原型，印刷、书籍、插画、包装、绘本等应用设计，可结合符号、图片和文字，透过多种方式创作，不限风格及材料，电脑绘图或手绘创作；单一或系列作品皆可，入围作品需提交建议开发商品品项打样，

如为手绘作品需提交原作。

4. 工艺创新产品类：工艺雕刻，工艺陶瓷，工艺织绣，工艺印染，工艺织毯，工艺编织，漆器工艺，金属工艺，首饰工艺，工艺家具等创新产品。

5. 数字多媒体类：数字动画、数字游戏、数字学习、数字出版、数字影音（含微电影）、H5、App 行动应用服务、网络网路、网络技术及应用等。

（二）作品规格

1. 图片作品：以 3 张为限，单张规格为 A3 尺寸（29.7cm × 42cm），格式为 JPG 文件，分辨率为 300dpi，每张图片不超过 5MB，不限直式横式，主要为突显设计特色，版面或照片力求清洁完整，作为在线初审及宣传推介使用。

2. 视频作品：MP4 格式，视频作品分辨率不小于 1280 × 720 像素，作品时长 5 分钟内。实物作品类如需要演示动态效果，可制作视频提交，视频播放时间长度不超过 1 分钟，文件大小不超过 10MB。

3. 提交实物：官网公告晋级复审名单，晋级复评的作品，组委会通知提交作品实物，参评者须在规定时间内将实物作品送至指定评审现场。作品相关衍生应用、产品外包装及相关文宣介绍材料应一并提交（总体不高于 50 份），作品提交时可附展示效果图片。实物作品在提交时应自行包装完好，并在包装外部标注作品编号及名称等信息。

（三）投稿时间及方式

投稿时间：2018 年 7 月 1 日- 9 月 1 日，登录大赛官网（<http://whcy.fjsen.com/>）“福建文创奖”报名页面，以电子介质形式报送，待作品入围复评，组委会将通知提交作品实物。

组委会办公室：东南网

电话（传真）：0591-87095173

官方网站：<http://whcy.fjsen.com/>

地址：福州市华林路 84 号福建日报大楼二楼

官方微信公众号：文创福建（wcfj_wxh）

三、奖项设置

1. “文创设计奖”：根据类别设置金奖 1 名、银奖 2 名和铜奖 3 名，以及入围奖 5 名（若某类作品数量不足，该奖项不评），授予荣誉证书、奖杯和奖金。

2. “最具市场潜力奖”：针对已面向市场的参赛作品，结合路演环节表现评选出 3 名获奖单位或个人，授予荣誉证书、奖杯和奖金。

3. “组织促进奖”：表彰组织工作先进单位或个人。特别是对大赛推荐参赛作品较多或获奖情况较好的各地文改办或其他组织，授予荣誉证书、奖杯。

四、注意事项

1. 参评作品必须实名投稿，杜绝抄袭，如有侵权及发生法律纠纷，责任自负并取消参评或获奖资格；已参加过全国同类评比活动的作品不得参加本次评选活动；

2. 参评作品须单独填写报名数据并上传作品图文件。作品图片、设计说明、影片中均不得体现作者及企业名称，否则视为废件；

3. 同一作品只能报单一类参评，重复投稿仅以第一次投稿为准；

4. 参评作品一律不退，请作者自留存档资料。邮寄时请妥善包装，如在寄送途中有所损坏，由投寄人负责；

5. 凡报送作品参评者，即视为已确认并自愿遵守本次比赛有关版权和创作要求的各项规定；

6. 本次活动最终解释权归东南网所有。

附件 2:

第五届(2018)福建文创奖活动安排

一、活动时间规划

主要分为筹备、征集、初评、复评、决选暨颁奖、推介对接 6 个阶段。

第一个阶段：2018 年 5 至 6 月，筹备阶段；

第二个阶段：2018 年 7 月中旬，第五届（2018）福建文创奖启动仪式暨福建文创市集系列活动；

第三个阶段：2018 年 7 月中旬至 9 月 1 日，活动宣传、作品征集；

第四个阶段：2018 年 9 月 1 日至 9 月 15 日，征集作品筛选阶段，2018 年 9 月 20 日至 10 月 05 日，初评阶段，组建评审专家委员会，组织在线初评，确定晋级名单，并在官网公示发布；

第五个阶段：2018 年 10 月 20 日至 11 月 15 日，复评阶段，其中 10 月 10 日-11 月 10 日，入围作品实物或模型寄送收集，已面向市场的设计需附项目企划书；

第六个阶段：2018 年 12 月，举办 2018 福建文创奖颁奖典礼、入围作品展览、项目签约等。结束后拟举办 2018 福建文创奖推介对接系列活动，组织参赛获奖作品及设计师参加巡展、创意市集和推介对接，结合福建文创市集，并根据具体扶持办法进行产业化孵化扶持。

二、征集办法

1. 公开征集。以官网为主导，通过重点主流媒体和相关媒体发布评选公告，特别是依托大赛官网、官方自媒体（两微一端）平台等新兴媒体宣传推介，面向社会公开征集作品。

2. 定向邀约。定向邀约福建籍或福建省行政区域内致力于文化创意设计和研发的品牌企业、名设计师、工艺大师、艺术家参评参展。

3. 组织申报。省文改办面向各设区市委宣传部、文改办、各有关职能部门，及各文化创意协会机构、高校、文化创意产业园等，下发评选活动通知，组织各地、各有关部门完成评选活动宣传、作品征集、推荐、申报工作。

4. 活动推介。通过福建文创（西湖）市集活动，对于各期人气王以及销售情况优异、符合大赛参赛要求的商户，以个人名义或企业名义参与，并可直接进入复评阶段。

三、配套重点活动

1. 第五届（2018）福建文创奖启动仪式暨福建文创市集系列活动。在福州举办第五届评选启动仪式暨新闻发布会，同时举办福建文创市集、创意沙龙等系列活动。

2. 第五届（2018）福建文创奖颁奖典礼（具体方案另行制定）。将福建文创奖颁奖仪式与厦门文博会展览分开，单独举办颁奖仪式，力求使其成为福建文创业界的盛事。设计兼具收藏性和观赏性的奖杯，并在颁奖当天篆刻获奖者信息，将奖杯样式长期固定。

3. 获奖作品推介及项目落地系列活动。延续“一个展览、一个对接会、多个市集”的模式，作为后续成果推介转化和产业化对接扶持的配套活动，自本届颁奖活动至下届评选启动为活动周期，在福建各地、深圳文博会等巡展推介，发挥“以赛事筑平台，以平台促对接，以对接带产业”的平台作用，为获奖作品、人才、企业及项目提供展示推介和产业化对接窗口。

四、参评扶持

1. 行业对接。由于本届活动奖项分类与行业粘性较紧密，获奖作品将集中在福建文创（西湖）市集以特集形式展现，并邀请相关直属单位及企业、投融资机构参与，使获奖作品与相关行业进行定向对接。

2. 入驻商城。对于已经量产的获奖作品未来将有机会免费入驻拟筹建的网上主题商城，并在商城广告位优先推介。对于尚未量产的获奖作品，将免费入驻拟筹建的网上主题商城众筹平台，发起众筹并优先参加由东南网不定期举行的文创项目路演。

3. 免费参展。参赛获奖优秀作品免费参展厦门、深圳等知名文化展会，免费参加组委会举办的巡展、福建文创市集、论坛研讨、投融资洽谈会等推介对接活动。

4. 宣传推介。通过大赛官网、福建文化产业网、福建日报集团全媒体中心等宣传媒体，整合媒体资源对参赛获奖作品及作者进行免费宣传推介；获奖作品将于“福建文创奖”

网上展馆入馆收藏，进行常态化宣传推介。此外，依托东南网海外分站，为获奖者打开海外宣传渠道，拓展海外市场。

5. 孵化培育。依托省市相关产业投资基金，对潜力作品或项目进行重点孵化扶持；在福建省内重点文创园内设置文创奖特区，获奖企业和个人可直接入驻文创园享受相关优惠政策，扶持获奖单位及个人快速成长。

6. 版权保护。开通版权预登记绿色通道，协助做好参赛入围作品版权登记、知识产权保护，推动成熟优秀作品版权上线交易，提供知识产权保护和版权交易服务。

7. 资金扶持。产业价值高、市场效益好、影响力大的获奖作品，作者（不限个人或企业）可经由组委会推荐申报政府相关扶持资金。获奖参赛个人或企业主持的文化产业项目符合条件的，申报福建省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予以优先支持。

8. 跟踪帮扶。依托福建省双创联盟已有的专家团队和企业团队，对于获奖的团队及个人的产品提供专业建议，并跟踪一年，帮助其改良设计并快速占领市场。